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穗工信函〔2024〕66号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组织2025年 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 入选项目库的通知

各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各有关单位：

根据《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2025年广东省制造业当家重点任务保障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项目入选项目库的通知》（粤工信技改函〔2024〕4号）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现组织2025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入选项目库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支持范围

1.省、市级财政技术改造专项资金主要支持在广州市内登记注册且在广州市生产经营，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诚信经营、依法纳税的工业企业（包括民营企业、国有企业、中央驻穗企业、港澳台投资企业、外商投资企业以及加工贸易制造企业等）；在我市视同法人单位统计并纳税的企业非法人分支机构。

2.实施高端化、智能化和绿色化等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并取得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技术改造备案、核准或审批文件的项目。

3.不得支持淘汰类和落后产能项目。

4.对应办理节能审查而未进行节能审查、或节能审查未获通过、或未落实节能审查意见的项目不予支持。

5.项目申报至公示期满期间，环保信用评价为“环保不良企业”“信用中国（广东）”网站（<https://credit.gd.gov.cn>）失信惩戒主体名单企业不予支持。

6.重点支持省十大战略性支柱产业集群和省十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及其产业链、供应链企业技术改造项目，支持苏区老区、民族地区和民爆安全生产企业符合条件的技术改造项目，支持专精特新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链主”企业等符合条件的技术改造项目，推动工业企业扩大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投资，促进技术进步和结构优化升级，全面提升企业竞争力，不断做强做优做大实体经济，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推动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支持方式

主要采取设备奖励和技改金融政策（银行贷款贴息、保险增信补贴和融资租赁补贴）等方式支持工业企业开展技术改造。同一技术改造项目可选择技改金融政策中的一种方式进行申报，获得技改金融政策支持且符合设备奖励条件的，可同时申报省级企业技术改造资金设备奖励方式。具体内容和标准见附件1。

三、申报要求

1.项目申报由项目单位按照通知要求如实填写并提交申请报告及项目申请表等相关材料，按照注释填写所属方向、所属行业、所属方式等信息，加盖单位公章送所属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省属企业集团、中央驻粤单位按属地管理原则参加所在区项目申报。

2.项目及申报奖励的设备投资获得过省、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财政资金支持的，不纳入此次申报（设备奖励方式）；项目获得过技术改造资金以外的省、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财政资金支持不纳入此次申报（银行贷款贴息、保险增信补贴、融资租赁补贴方式）。已获得省、市级技术改造专项资金支持，但未按规定完工验收的企业不得申报。

3.同一项目单位同一年度原则上只能申报一个设备奖励项目。

4.设备奖励方式：支持在2023年4月1日（含）至2023年12月31日（含）期间完工且符合条件的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设备奖励入库项目不等同于最终省级财政资金给予支持的项目；鼓励符合条件的技术改造项目同时积极申报技改金融政策，未获得设备奖励的技术改造项目不影响其申报技改金融政策。

5.技改金融政策（银行贷款贴息、保险增信补贴和融资租赁补贴方式）：支持在2023年4月1日（含）至2023年12月31日（含）期间完工且符合技改金融政策申报条件的技术改造项目，无论项目是否申报设备奖励方式，均可选择技改金融政策中的一种支持方式进行申报，并按规定纳入2025年省级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库。

6.申报2025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的企业须按照《2025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入库项目完工评价工作指引》（见附件2）的要求准备完工评价申请材料，并将完工评价材料与申报材料同步提交所属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7.其他要求。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和我局从未委托任何机构或个人代理本资金项目申报事宜，严禁各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委托任何机构或个人代理本资金项目申报，严禁项目单位接受任何机构或个人违规服务代理本资金项目申报，省市企业技术改造资金不得用于支付委托任何第三方机构或个人代理协助项目申报的报酬。

四、申报流程

（一）企业申报流程（4月15日-5月6日）

1.项目单位应严格按照通知的具体要求提交申报材料，并对申报项目及申报资料的准确性、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2.线上提交：登录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管理系统（以下简称“市申报系统”，<http://shenbao.gxj.gz.gov.cn/>，技术支持电话：020-83757015，技术支持QQ：1428954896）进行网上申报。申报系统企业用户手册可在系统登录页面下载。申报系统于4月15日10:00开放申报，4月30日18:00关闭申报通道，项目单位须在4月30日18:00前完成网上首次提交，逾期不予受理；若项目被退回修改，须在5月6日18:00前提交，此后系统将关闭提交通道。

3.纸件提交：项目单位在市申报系统上初审通过后将申报材料 & 完工评价申请材料（带水印）导出打印一式两份，须在5月6日前盖章报送至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二）区主管部门工作流程（4月15日-5月8日）

区主管部门登录市申报系统(<http://shenbao.gxj.gz.gov.cn/>)进行网上初审。

(1) 市申报系统从4月15日开放至5月7日，区主管部门可对申报资料进行审核，通知通过审核的项目单位打印纸质材料，于5月7日18:00前完成系统审核提交工作，此后系统将关闭审核通道。

(2) 各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审核后汇总，须在5月8日前将盖章的推荐文件、带水印的纸质申报材料、完工评价申请材料直接交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投资与合作处），逾期不予受理。

(三) 各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要强化推荐主体责任意识，加强对项目的分批推荐工作。按照“谁推荐、谁负责”的原则，对项目的符合性负责，严格审核把关，防止资金项目申报骗补。

附件：1.2025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库申报支持方式

2.2025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入库项目完工评价工作指引

3.2025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库申请报告（封面）

4.2025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库申请材料要求

5.2025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申请表

6.2025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设备购置明细表

7.2025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借款明细表

- 8.2025 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保费明
细表
- 9.2025 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融资租
赁款明细表
- 10.2025 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申报
承诺书
- 11.2025 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汇总
表
- 12.2025 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绩效
目标表
- 13.2025 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投资
明细表
- 14.2025 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注意
事项
- 15.2025 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行业
大类表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年4月12日

（联系人：邹海燕，电话：83123853）

附件 1

2025 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 项目库申报支持方式

一、设备奖励方式

（一）支持内容

推进企业实施设备更新和升级换代，支持企业淘汰老旧设备，引进和购置先进生产用设备（含配套软件，包括与项目设备配套的 CAD、CAE 等工业软件，下同），大力发展智能制造装备，进行生产条件改善，推动生产装备数字化，提升企业装备水平，提高产品质量和劳动生产率。

（二）支持方式及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企业设备更新项目按不超过新设备购置额（不含税）的 20%进行奖励，单个支持项目奖励额度不超过 1500 万元；奖励比例根据当年度奖励资金预算额度与本地区实际项目申报情况等按规定确定，原则上同一地市当年度奖励比例保持一致。入库项目不等同于最终省级财政资金给予支持的项目。

（三）入库要求

1.项目在广州市内实施，项目承担单位为在广州市内登记注册且在广州生产经营、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诚信经营、依法纳税的工业企业，或在我市视同法人单位统计并纳税的企业非法人分支机构。

2.项目应符合国家、省产业政策和我市重点产业发展方向。具备在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备案、核准或审批等文件。

3.项目在 2023 年 4 月 1 日（含）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含）期间完工，且完工日期在项目备案证建设期内。备案证发生变更的，项目单位提交变更时间不超过前备案证明明确的完工日期。

4.奖励的项目设备为自项目原始备案通过后至完工日期间购置的设备（以发票等合法票据的时间为准，票据不含税），时间最长不超过 3 年。项目备案后 2 年内未开工申请延期的，自申请延期通过日后算起。

5.项目固定资产投资额 700 万以上，其中，项目符合条件的新设备购置总额（不含税）不低于 700 万元。

6.项目及申报奖励的设备投资未获得过省、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财政资金的支持。

7.项目投资按规定纳入技术改造投资统计。

二、银行贷款贴息方式

（一）支持内容

鼓励金融机构加大对技术改造项目的扶持，加强银企合作，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放大效应，促进技术改造投资和工业投资发展。财政贴息资金实行先付后贴的原则，项目单位凭贷款融资银行开具的利息支付清单申请贴息。对未按合同规定归还的逾期贷款利息、加息和罚息及日常经营活动所需的流动资金借款等，不予贴息。

（二）支持方式及标准

贷款贴息采取事后补贴方式，对符合条件的技术改造完工项目，按已支付利息额不超过 30% 给予补贴（具体比例可结合当年预算额度及入库项目情况确定），单个项目贴息期不超过 3 年，单个项目单位单个自然年最高贴息 200 万元。

（三）入库要求

1. 项目在广州市内实施，项目承担单位为在广州市内登记注册且在广州生产经营、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诚信经营、依法纳税的工业企业，或在我市视同法人单位统计并纳税的企业非法人分支机构。

2. 项目应符合国家、省产业政策和我市重点产业发展方向。具备在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备案、核准或审批等文件。

3. 项目单位从银行获得固定资产贷款，且贷款额度不低于（含）100 万元，在贴息期内无不良信贷记录，贷款资金用于申报的技术改造项目建设。

4. 项目在 2023 年 4 月 1 日（含）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含）期间完工，且完工日期在项目备案证建设期内。备案证发生变更的，项目单位提交变更时间不超过前备案证明明确的完工日期。

5. 贷款利息是指该技术改造项目固定资产贷款在 2021 年 4 月 1 日（含）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含）期间实际支付的利息。

6. 项目未获得过技术改造资金以外的省、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财政资金支持。

7. 项目投资按规定纳入技术改造投资统计。

三、保险增信补贴方式

（一）支持内容

支持工业企业开展保险增信贷款融资，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对技术改造项目使用保险作为增信工具融资的工业企业给予支持。

（二）支持方式及标准

保险增信补贴采取事后补贴方式，对符合条件的技术改造完工项目，按其完工日前5年（含完工日当年度）中的任一年度已支付保险费用的不超过50%比例给予补贴（具体比例结合当年预算额度及入库项目情况确定），单个项目单位每年最高补贴40万元，同一笔保险增信贷款只能享受一次补贴政策。

（三）入库要求

1.项目在广州市内实施，项目承担单位为在广州市内登记注册且在广州生产经营、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诚信经营、依法纳税的工业企业，或在我市视同法人单位统计并纳税的企业非法人分支机构。

2.项目应符合国家、省产业政策和我市重点产业发展方向。具备在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备案、核准或审批等文件。

3.项目单位通过保险增信方式从银行获得固定资产贷款，在补贴期内无不良信贷记录，贷款资金用于申报的技术改造项目建设。

4.项目在2023年4月1日（含）至2023年12月31日（含）期间完工，保险费用应已完成支付（以保单、支付凭证等为准）。

5.项目未获得过技术改造资金以外的省、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财政资金支持。

6.项目投资按规定纳入技术改造投资统计。

四、融资租赁补贴方式

（一）支持内容

引导和支持工业企业开展设备融资租赁，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对技术改造项目采用直接融资租赁设备的工业企业给予支持。

（二）支持方式及标准

融资租赁补贴采取事后补贴方式，对符合条件的技术改造完工项目，按设备融资租赁合同额不超过合同签订时的银行同期（五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15%给予一次性补贴（具体比例结合当年预算额度及入库项目情况确定）。单个项目补贴期最高不超过3年，不足1年的部分按实际月数核算，单个项目单位单个自然年补贴额最高200万元。同一设备融资租赁合同只能享受一次补贴政策。

（三）入库要求

1.项目在广州市内实施，项目承担单位为在广州市内登记注册且在广州生产经营、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诚信经营、依法纳税的工业企业，或在我市视同法人单位统计并纳税的企业非法人分支机构。

2.项目应符合国家、省产业政策和我市重点产业发展方向。具备在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备案、核准或审批等文件。

3.项目单位通过直接融资租赁方式购入生产及生产配套设备（不含家具电器、办公耗材、车辆、非专用电脑等日常办公设备），设备应用于申报的技术改造项目。

4.项目单位在规定时间内签订设备融资租赁合同，在补贴期内无不良信贷记录，单个项目设备融资租赁单个合同额不低于500万元。

5.项目在2023年4月1日（含）至2023年12月31日（含）期间完工，且完工日期在项目备案证建设期内。备案证发生变更的，项目单位提交变更时间不超过前备案证明明确的完工日期。

6.项目融资租赁补贴期以完工日期往前核算，最长不超过3年。

7.项目未获得过技术改造资金以外的省、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财政资金支持。

8.项目投资按规定纳入技术改造投资统计。

附件 2

2025 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 入库项目完工评价工作指引

一、完工评价的条件、依据及内容

（一）申请完工评价的项目应具备如下基本条件：

1. 已完成既定的投资计划和主要建设内容且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完成误差范围最大不超过 20% 的项目，可申请完工评价；固定资产投资额变化在 20% 以上或项目建设内容发生重大变化的项目，经履行相关变更手续后达到完工条件的，可申请完工评价。项目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额是指自项目原始备案通过日后至完工日期间项目实际发生的固定资产投资额。完工核算项目完成的固定资产投资额时，应遵循发票金额与付款金额从小原则。

2. 项目已完成规定的技术指标或实现预期的产能效益目标；

3. 项目资金使用规范，财务处理符合相关规定要求；

4. 按规定需要进行环评、节能审查、安评及安全生产验收、施工许可等必要审批（审查）手续的项目，需提供相关的完备手续（无需相关手续的项目需项目单位做出说明）；

5. 项目实际建设地应与工信部门出具的技术改造备案、核准或审批文件保持一致；

6. 具备与所申报项目相关合规的用地和规划选址文件

(以下复印件提供其中一项即可:(1)若项目建设租赁厂房的,提供土地及厂房租赁合同等资料的复印件;(2)若项目有土地使用证或房地产权证,且没改变用地性质的,无需规划选址意见,提供土地使用证或房地产权证复印件;(3)若项目有土地使用证和规划许可证,提供复印件);

7. 项目单位整体生产运营等情况良好;

8. 其他条件。

(二)完工评价依据的文件材料包括: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产业政策,工信部门出具的技术改造备案、核准或审批文件,项目完工评价申请报告,项目投资有效凭证或项目承诺书及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等。

(三)完工评价的内容包括:

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完成情况,包括设备购置改造、基建等固定资产投资情况等。

2. 项目完成后形成生产能力情况、技术性能指标达标情况、产品质量、环保节能和安全等方面情况等。

3. 项目的经济和社会效益是否达到目标,如项目尚未产生经济和社会效益,可根据实际情况做出预期经济和社会效益分析;

4. 项目财务决算情况,包括项目资金筹措与使用情况、固定资产入账等。

二、完工评价的组织程序

(一)各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以下简称“项目组织部门”)负责接收项目单位提交的完工评价申请材料。

(二) 完工评价申请材料包括:

1.2025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入库项目完工评价申请报告(附件2-1);

2.2025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入库项目完工评价申请表(附件2-2);

3.项目技术改造成果和效益。包括生产许可、经营资格、专利授权、科技成果、产品鉴定、样机样品、中试线等图片及数据,或产品测试报告、用户使用报告等证明材料;

4.2025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入库项目专项审计报告(附件2-3)。审计报告须包括项目总投资、项目资金总体使用情况、固定资产投资情况、设备购置情况、项目完成情况和项目各项经济指标实现情况(如项目未产生经济效益,进行预期经济效益分析)等内容要点;

5.经会计师事务所盖章的项目资金支出清单。包括项目建设工程、设备购置清单、转固凭证和主要票据资料;其中,设备购置主要票据资料包括合同、发票、付款凭证、设备和铭牌照片;

6.工信部门出具的技术改造备案、核准或审批文件;

7.真实性负责声明;

8.其他需提供的材料(如项目监理报告、招投标文件等)。

(三)项目组织部门组织对项目单位提交的完工评价申请材料进行审核。

(四)项目组织部门组织专家组开展完工评价。专家组一般采用资料审查、会议评审和现场核查相结合进行,专家组到

项目实施现场核查后应出具专家现场核查评价表(见附件 2-4)。

(五)项目完工评价实行回避制度,与项目单位有利害关系或有其他关系可能影响完工评价结果的人员,不得作为专家组成员参与项目完工评价。完工评价的专家人数原则上为单数,一般由 5 位以上(含 5 位)专家组成,且来自不同单位,其中应至少有 2 名财务管理专家,原则上至少 3 名专家具有高级职称。参加完工评价的相关人员,应严格遵守保密协定,未经权利人许可,不得披露、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转让完工评价过程中知悉的项目单位商业和技术秘密。

(六)项目完工评价完成后,专家组应综合形成完工评价意见(见附件 2-5),完工评价结果分为通过和不通过,评价通过的项目应明确项目实际完工时间。项目完工评价意见及相关材料由项目组织部门存档。

三、有关说明

本工作指引适用于 2025 年度采取完工评价后进行设备奖励、银行贷款贴息、保险增信补贴、融资租赁补贴的技术改造项目。

- 附件: 2-1. 2025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入库项目完工评价申请报告(参考提纲)
- 2-2. 2025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入库项目完工评价申请表
- 2-3. 2025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入库项目专项审计报告(参考格式)

2-4. 2025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入库
项目完工评价专家现场核查表（参考格式）

2-5. 2025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入库
项目完工评价意见（参考格式）

附件 2-1

2025 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 入库项目完工评价申请报告

（参考提纲）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设立情况，主营业务情况，近期财务状况，主要投资项目，固定资产，职工及技术人员数，厂房面积等。

二、项目实施情况

（一）项目评价依据。项目备案、核准或审批文件、项目建设目标、主要建设内容、项目建设期限、项目总投资、资金来源等。

（二）投资完成情况。包括总投资、固定资产投资完成情况以及资金筹措、使用情况等；财务决算情况，投资节约或超支情况及原因分析等。

（三）改造内容完成情况。包括总目标完成情况、用地情况；厂房建筑面积、设备、公用设施建设、安装工程等完成情况；列明项目新增设备清单，涉及设备名称、型号规格、产地、数量、金额以及资产登记时间等情况。实施过程中如有变更的，要说明变更原因、变更内容和批准单位。

三、技术经济社会效益情况

（一）技术进步情况。改造前后的产品（服务）生产能力、产品质量、技术性能指标情况，以及信息化技术应用情况、推

动行业技术进步情况等。

（二）经济效益情况。改造后实现的经济效益对比或预期经济效益分析，包括产品名称、产量、产值、销售收入、利润、税金、创汇等主要经济指标情况。如项目产生经济效益的，列明项目主要经济指标情况。

（三）社会效益情况。项目对于产业整体提质升级和竞争力提升的作用，在环境保护、资源节约、劳动就业、安全生产等方面产生的效益或预期社会效益分析。

四、结论

是否完成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以及技术经济指标等总体情况概述，分析取得的经验做法和存在的问题不足。

附件2-2

2025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入库项目完工评价申请表

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核准或 审批部门				项目备案、核准或审 批文件号及日期（包 括变更情况）				
	项目组织部门				申报省级财政 资金额度				
	建设地点								
项目实施 情况	计划	建设起 止年月		总投资		固定资产投资		设备购置	
	实际	建设起 止年月		总投资		固定资产投资 发票金额		设备购置发票 金额	

	改造主要目标和 建设内容				实际完成 目标和建 设内容						
技术经济 社会效益 情况	技术工艺改 造情况										
	计划年新增	销售收入		生产能力		利润		纳税		创汇	
	实际或预期 年新增	销售收入		生产能力		利润		纳税		创汇	
	社会效益 或预期效益 情况										
项目组织 部门审核 意见											
											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单位联系人:

部门、职位:

手机:

固定电话:

附件 2-3

2025 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入库项目专项审计报告

（参考格式）

× × × 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贵公司申报 2025 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入库项目“× × ×”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期间项目投资决算及经济效益完成情况。

一、项目单位及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二）项目基本情况：

（三）.....

二、项目备案、核准或审批及合同有关规定

（一）项目投资计划

公司于 年 月 日在 × × ×（国家、省、区/县）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备案（核准或审批）了“× × ×”技术改造项目。该项目预算计划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万元，自筹资金 万元。具体预算计划如下：

项目总投资预算计划

1. 设备购置 × × × 万元

2. × × × 万元

合计 × × × 万元

(二) 预期的经济效益指标

销售收入、税收、利润、创汇等。

三、项目资金收支情况

经审计，×××公司×××项目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执行情况如下：

(一)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自有资金、银行贷款资金等到位情况）；

(二)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账面处理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转固等情况）；

(三) 项目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四) 项目购置固定资产资金使用情况：

购置固定资产名称	购置合同（编号）	固定资产投资发票金额（万元）	固定资产投资付款凭证金额（万元）	固定资产投资发票与付款从小金额（万元）
1.×××				
2.×××				
.....				
合计				

(五) 项目购置设备资金使用情况：

购置设备名称	购置合同(编号)	设备投资发票金额（万元，不含税）	设备投资付款金额（万元）	设备投资发票金额与付款金额从小金额（万元）
1.×××				
2.×××				

.....				
合计				

四、项目各项经济指标完成情况（如项目未产生经济效益，进行预期经济效益分析）

定量指标：

（1）项目实施期间，完成技术改造项目总投资____万元、完成设备及技术投资____万元、纳税总额____万元。

（2）与技术改造前比较，技术改造后新增产品种类____个、新增设备____台/套、新增专利（申请或授权）____项、新增标准____项。

定性指标：与技术改造前比较，技术改造后项目设计产能（有/无）提高、技术改造后能耗（有/无）降低、工艺（有/无）改善、对项目单位建设发展（有/无）带来长期、持续的正面影响。

五、审计意见

项目的备案证的建设期为 X 年 X 月 X 日（以项目原始备案通过日为准）-X 年 X 月 X 日。

1、固定资产投资完工度：项目备案固定资产投资为 XX 万元，其中设备及技术投资 XX 万元，土建、公用工程及其他投资 XX 万元。项目实际固定资产发票（含税）金额 XX 万元，项目实际固定资产付款（含税）金额 XX 万元，根据发票和付款从小原则，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完工度 XX%。

2、新设备购置金额：项目符合条件的新设备购置发票

总额（不含税）XX 万元，符合条件的新设备购置付款总额（含税）XX 万元，根据发票和付款从小原则，项目符合条件的新设备购置金额为 XX 万元。

（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备注：

1.不得改变专项审计报告样式。

2.专项审计报告需已备案（由于广州注册会计师电子报告中心（<http://service.gzicpa.org.cn/>）系统停用，2022 年 10 月以前的可以联系市注协业务监管部查询，2022 年 10 月以后的，需在财政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上备案查询（<http://acc.mof.gov.cn>））。

3.申报通知的附件 13（2025 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投资明细表）作为专项审计报告的附件。

附件 2-4

2025 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入库
项目完工评价专家现场核查表
（参考格式）

项目单位		核查地点	
项目名称		核查时间	
项目负责人			
项目单位联系方式			
现场核查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 情况		
	项目目标完成 情况		
存在问题：			
意见建议：			
现场核查意见：			
专家组长：			
专家成员：			
年 月 日			

附件 2-5

2025 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入库 项目完工评价意见

（参考格式）

XX 市技改完评〔20XX〕XX 号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盖章）：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第三方机构：

项目组织部门：

完工评价日期：

2025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入库 项目完工情况

（项目单位自评，可附多页）

- 一、项目基本情况：开工、完工时间，项目投资总额、固定资产投资、铺底流动资金情况等；
- 二、项目建设完成情况：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设备购置、技术指标、投资土建等计划以及完成情况等；
- 三、项目产能完成情况及实现的经济效益情况或预期经济效益分析；
- 四、项目整体自我评价。

项目单位：

年 月 日

2025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入库 项目完工评价意见

（参考格式）

20XX年XX月XX日，XX（项目组织部门）在XXX组织召开了由XX单位承担的XX项目完工评价会。完工评价专家组审阅了项目单位提交的相关资料，听取了完工情况报告，考察了项目现场，并就有关问题进行了质询。经讨论，形成以下完工评价意见：

- 1.提供评价的材料齐全规范，符合完工评价有关规定。
- 2.对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完成情况进行描述。
- 3.对项目总体投资情况进行描述（资金到位情况、设备购置资金使用情况和计划使用情况对比）
- 4.项目实现的产能、技术性能和社会效益情况。
- 5.明确项目实际完工日期。
- 6.有关建议意见。

完工评价专家组认为该项目已完成了预计的主要建设内容和目标，一致同意通过项目完工评价。

专家组长：

专家成员：

年 月 日

专家组名单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项目 组织 部门 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2025 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
项目库申请报告
（封面）

项目单位：_____（单位公章）

项目名称：_____

支持方式：（设备奖励、银行贷款贴息、保险增信补贴、
融资租赁补贴）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附件 4

2025 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 项目库申请材料要求

一、封面目录

封面统一标明为“2025 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项目库申请报告”，标明申报单位、申报日期和支持方式，目录应列明所提交的各种文件材料及页码。

二、项目资金申请表（见附件 5）

三、申请报告

2025 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申请报告编写提纲：

（一）项目单位概况

项目单位设立情况、股权结构、历史沿革，主要股东概况，主营业务情况，在行业中的地位和竞争力，现有生产、研发能力，近期财务状况，主要投资项目，未来发展战略等。

（二）项目概况

项目建设的基本情况，包括建设背景、建设地点、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产品和工程技术方案、投资规模和资金筹措方案等内容；主要设备选型和配套工程、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现有技术、装备等支持配套条件的落实情况，建设目标及主要技术经济指标，阐述技改项目必要性及可行性。

（三）项目实施条件

项目建设招投标方案，节能方案分析（含项目预估年综合能源消费量），建设用地、环境保护和生态影响情况分析，安全生产、消防等措施方案等。

（四）经济和社会影响分析

经济效益或效果分析：评价拟建项目的经济合理性，包括产能规模、财务分析、风险分析等。

行业影响分析：分析拟建项目对所在行业及关联产业发展的影响及带动效应。

社会影响效果分析：阐述拟建项目的建设及运营活动对项目所在地可能产生的社会影响和社会效益。

（五）项目对项目单位的发展作用

包括项目的实施对项目单位发展在技术方面的积极作用、项目可持续发展的情况，预期的经济效益等。

（六）风险因素

项目实施存在的不确定因素，包括但不限于行业、政策风险；技术升级改造的技术、人力支持等风险；技术改造达不到预期效果的风险等。

四、附件

（一）由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出具的技术改造备案、核准或审批文件，民爆安全生产企业调整生产能力或品种的改建、扩建技术改造项目提供工信部的民用爆炸物品生产许可证；

（二）按规定需要进行环评、节能审查、安评及安全生产验收、施工许可等必要审批（审查）手续的项目，需提供

有关完备手续文件，无需相关手续则由项目单位提供说明文件；

（三）与所申报项目相关合规的用地和规划选址文件（以下复印件提供其中一项即可：（1）若项目建设租赁厂房的，提供土地及厂房租赁合同等资料的复印件；（2）若项目有土地使用证或房地产权证，且没改变用地性质的，无需规划选址意见，提供土地使用证或房地产权证复印件；（3）若项目有土地使用证和规划许可证，提供复印件）；

（四）项目按规定申报技术改造投资统计相关材料；

（五）项目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六）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3 年度或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七）对购置的生产用设备，提供购置设备清单（含计划设备名称、规格型号、品牌、数量及价格等）、设备发票、支付凭证、设备照片、铭牌照片、购置合同等，并填写设备明细表（见附件 6，设备奖励方式提供）；

（八）符合贴息范围的借款合同、相对应的借款合同借记凭证（借款借据、记账凭证）、付息流水及利息单等凭证，并填写借款明细表（见附件 7，银行贷款贴息方式提供）；

（九）符合条件的保险增信银行借款合同、保单（技改项目保险增信）、相关批单、支付凭证及全额保费发票（不含中介费）等，并填写保费明细表（见附件 8，保险增信补贴方式提供）；

（十）项目单位与融资租赁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

(包含资产转让协议、还款计划表)、融资租赁款收款银行回单或设备购置发票、租金支付凭证(包含转账凭证、租息发票)、租赁设备清单(包含购置发票或设备价值评估报告)等,并填写融资租赁款明细表(见附件9,融资租赁补贴方式提供);

(十一)承诺书(见附件10);

(十二)2025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汇总表;

(十三)2025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投资明细表;

(十四)2025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绩效目标表(见附件12);

(十五)2025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申报自查表(见附件14-2);

(十六)项目单位根据项目需要提供的说明文件。

申报材料按顺序依次编排并A4纸张双面打印、胶装成册。

附件5

2025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申请表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表

项目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单位	所属行业			加工贸易制造企业：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单位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驻粤 <input type="checkbox"/> 港资 <input type="checkbox"/> 合资 <input type="checkbox"/> 澳资 <input type="checkbox"/> 外资		
项目单位地址：						邮编		
登记注册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职工人数（人）		技术人员（人）		技术人员占职工总数比重	是否有研发机构	
注册资本金		内资比重		总资产		净资产	银行贷款是否有逾期	
流动资产		其中：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		贷款余额	其中：中长期贷款余额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信用等级							
项目单位经营情况 年度		产值	销售收入		利润		税金	出口创汇（万美元）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主要产品名称		现有生产能力	年生产量		产销率（%）		国内市场占有率（%）	出口量
1								
2								
核心知识产权名称及登记号（如专利、软件版权等）		1				品牌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中国驰名商标 <input type="checkbox"/> 广东省著名商标	
		2				质量认证		
		3				标准制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际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标准	

注：职工人数（人）、技术人员（人）、总资产、净资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资产负债率均取2023年的平均数。

2025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申请表

（二）项目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XXXX技术改造项目		项目开工日期	XX年XX月	项目完工或计划完工日期	XX年XX月	项目负责人			
	支持方式	设备奖励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贷款贴息 <input type="checkbox"/>		保险增信补贴 <input type="checkbox"/>		融资租赁补贴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主要目标										
	(100字以内，提出突破技术、提高研发能力，改进工艺，提高装备水平，提高产品质量、增强产能或者节能降耗、污染治理等方面的具体目标，尽量用数据表示)										
	技术改造主要内容										
(300字以内，针对当前存在的技术、质量、工艺、装备、生产等方面的差距，简要介绍提出实施技术改造的技术方案、设备方案和工程方案)											
项目投资及资金落实情况	项目备案、核准或审批单位名称			项目备案、核准或审批文件号			项目备案、核准或审批日期	XX年XX月XX日			
	高端化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智能化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绿色化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数字化、网络化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项目总投资	项目固定 产投资	项目固定 产投资		银行贷款						
			设备投资		项目贷款落实银行名称						
			铺底流动资金		自筹及其他资金		申请财政资金金额		申请财政资金占总投资比例(%)		
项目经济效益情况	新增产品(个)	新增生产、研发设备(台)		新增工艺(项)		新增发明、实用新型(项)					
	新增版权登记(项)			新增技术标准(项)		新增节能量(吨标准煤)					
	新增销售收入	新增利润		新增税金		新增出口创汇(万美元)		新增就业人员			
	项目产销率(%)	项目销售增长率(%)		项目利润增长率(%)				项目纳税增长率(%)			

注：项目相关数据填报指项目完成时预计所达到的数值。

附件6

2025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设备奖励方式）项目设备购置明细表

项目单位（盖章）_____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项目所属地区	项目开工时间	项目完工时间	更新的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规格	是否生产设备	设备商	设备商注册地	购置时间	申报单位与设备交易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合同号	发票编号	数量（台/套）	设备购置金额（不含税）
						1)										
						2)										
						3)										
															
合计																

注：1. 所有类目的日期格式为：“xxxx年xx月xx日”；2. 若申报单位与设备交易方存在关联关系，需对关联交易情况进行说明，包括与关联方购置设备的原因、价格公允性等情况进行说明。

附件7

2025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银行贷款贴息方式）项目借款明细表

项目单位（盖章）_____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项目所属地区	项目建设期限	贷款资金总额	借款银行或其他符合 条件金融机构名称	借款合同编号	借据编号	借款金额 (以借款借据 为准)	借款起息日 (以借款借据 为准)	借款止息日 (以借款借据 为准)	贷款利率 (%)	已支付利息（该技术改造 项目固定资产贷款在2021 年4月1日（含）至2024年 3月31日（含）期间实际 产生的利息，单个项目贴 息期以贴息最终日往前核 算，最长不超过3年）
1				xxxx年xx月xx日 至xxxx年xx月xx 日		XX银行		XXX	XXX	XXX	XXX	XXX	
								XXX	XXX	XXX	XXX	XXX	
合计													

注：所有类目的日期格式为：“xxxx年xx月xx日”。

附件8

2025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保费明细表

项目单位（盖章）_____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项目所属地区	项目建设期限	承保保险公司名称	投保增信贷款额度	保险金额	保险费率(%)	保险单号	投保时间	保单起止时间	投保倍数	已支付保费发票编号	已支付保费金额
1				xxxx年xx月xx日至xxxx年xx月xx日	xx保险公司						xxxx年xx月xx日至xxxx年xx月xx日			
合计														

注：所有类目的日期格式为：“xxxx年xx月xx日”。

附件9

2025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融资租赁款明细表

项目单位（盖章）_____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项目所属地区	项目建设期限	融资租赁公司名称	设备租赁合同编号	设备租赁合同额度	合同起止时间	已支付租金发票编号	已支付租金金额
1				xxxx年xx月xx日至xxxx年xx月xx日	xx公司			xxxx年xx月xx日至xxxx年xx月xx日		
								合计		

注：所有类目的日期格式为：“xx年xx月xx日”。

2025 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 申报承诺书

项目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总投资额或执行额（万元）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p>项目单位申报承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项目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和省有关规定，不属于淘汰类和落后产能项目；2. 申报设备奖励项目及申报奖励的设备未获得过省、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资金支持；申报银行贷款贴息、保险增信补贴、融资租赁补贴方式项目未获得过技术改造资金以外的省、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财政资金支持；3. 申报的所有材料均依据相关项目申报要求据实提供；4. 本单位未接受其他机构或个人违规服务代理本资金项目申报，专项资金未用于且不会用于支付委托任何第三方机构或个人代理协助项目申报的报酬；5. 本单位近三年未发生重大安全、环保、质量事故，信用状况良好，无严重失信行为；6. 本项目符合环评、能评、安评及安全生产验收、施工许可的相关规定，并已按规定提供相关资料或说明；7. 本项目符合通知中关于用地和规划选址的相关要求；8. 专项资金获批后将按规定使用；9. 自觉接受财政、工信、审计、纪检等部门的监督检查；10. 如违背相关承诺，愿意承担相关责任。			

项目申报责任人（签名）：

申报单位责任人（签名）：

（公章）

日期：

附件12

2025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单位 (公章)				
项目名称				
资金类型	省、市级财政专项资金			
项目单位		主管部门		
申请年度	2025年度	申请财政资金金额(万元)		
支出内容	主要设备名称等			
项目实施 进度计划				
总体绩效 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技术改造项目总投资(万元)	(项目实施期间)
			完成设备及技术投资(万元)	(项目实施期间)
			新增产品种类或数量(个)	(技改项目前后比较)
			新增设备(台/套)	(技改项目前后比较)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项目完工时)
			设计产能提高(有/无)	(技改项目前后比较)
		时效指标	(是/否)如期完成(2023年12月31日前为“是”，反之为“否”)	(项目完工时)
	成本指标	(是/否)完成投资计划(完成率在80%-120%之间的为“是”，反之为“否”)	(项目完工时)	
	效益	经济效益 指标	纳税总额(万元)	(项目实施期间)
生态效益		能耗降低(有/无)	(技改项目前后比较)	

	指标	指标	工艺改善（有/无）	（技改项目前后比较）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项目单位建设发展带来长期、持续的正面影响（有/无）		（技改项目前后比较）

2025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投资明细表（请同步上传材料一致的盖章版和excel电子版）

项目单位（盖章）：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所属地区： _____ 单位：万元
 项目开工时间： _____ 项目完工时间： _____

序号	更新的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规格（如无，打“/”）	设备商（如无，打“/”）	设备商注册地（如无，打“/”）	安装（存放）地点（XX区XX街道XX路XX号XX厂房）	申报单位与设备交易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合同号（如无，打“/”）	数量（台/套）	付款信息				发票信息				转固信息							
									设备购置付款金额（含税）	设备购置付款金额（不含税）	设备购置付款时间	付款凭证号	发票编号	购置时间（以发票时间为准）	设备购置发票金额（含税）	发票税率	设备购置发票金额（不含税）	固定资产名称	固定资产编号	转固凭证号	转固时间	转固金额		
1)																								
2)																								
3)																								
.....																								
小计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土建工程、共用工程、安装工程等）（如无，打“/”）	工程建设商（如无，打“/”）	工程建设商注册地（如无，打“/”）	安装（存放）地点（XX区XX街道XX路XX号XX厂房）	申报单位与设备交易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合同号（如无，打“/”）	数量（项）	付款信息				发票信息				转固信息							
									工程付款金额（含税）	工程付款金额（不含税）	工程付款时间	付款凭证号	发票编号	建设时间（以发票时间为准）	工程发票金额（含税）	发票税率	工程发票金额（不含税）	固定资产名称	固定资产编号	转固凭证号	转固时间	转固金额		
1)																								
2)																								
3)																								
.....																								
小计																								

- 注：
 1. 所有类目的日期格式为：“xx年xx月xx日”；
 2. 若申报单位与设备交易方存在关联关系，需对关联交易情况进行说明，包括与关联方购置设备的原因、价格公允性等情况进行说明；
 3. “更新的设备名称”“工程名称”按照发票的品目名称分别填写；如更新的设备名称、固定资产名称、铭牌名称不一致的，需进行说明；
 4. 固定资产名称填写转固凭证上的名称；
 5. 付款凭证号原则上填写银行付款流水号及其他合法票据的编号。
 6. 申报设备奖励方式的项目需填写表格上的全部内容。如为银行贷款贴息、保险增信补贴、融资租赁补贴方式的项目，如未购置设备无需填写“设备投资明细表”。

2025 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 项目注意事项

1.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和我局从未委托任何机构或个人代理本资金项目申报事宜。严禁各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委托任何机构或个人代理本资金项目申报，严禁项目单位接受任何机构或个人违规服务代理本资金项目申报。

2. 项目单位应认真研读申报通知及附件，如实、完整、准确提供申报材料。

3. 申报项目名称、项目备案证名称、纳入统计局固定资产投资统计的项目名称三者需保持一致。

4. 项目单位应提前对项目进行固定资产投资统计纳统，确保项目提交前可以查询到项目的纳统情况。

5. 项目单位应严格执行《关于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的实施办法（粤发改规〔2022〕1号）》，如实提供项目备案证及全部的备案变更函文件，不得瞒报漏报。若备案证发生变更，项目单位提交申请变更的时间需在前备案证项目建设期内。

6. 按规定需要进行环评、节能审查、安评及安全生产验收、施工许可的项目，需提供相关的完备手续。其中，环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广东省人民政

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我省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改革指导意见的通知（粤办函〔2020〕44号）》，节能审查符合《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安评及安全生产验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等政策依据，按各行政主管部门要求提供对应材料，无需相关手续的项目需做出说明（环评、节能审查、安评及安全生产验收、施工许可等方面均需包含，见附件14-1）。

7. 项目建设地点应与备案、核准或审批文件保持一致，并根据实际情况提供土地使用证、房产证、土地或厂房租赁合同、实施地点门牌照片等资料，无相关资料或相关资料的地点与上述文件地点不一致的，需逐一做出说明。

8. 项目需要提供完整的凭证，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发票、付款以及转固凭证、设备和铭牌照片等，且发票、付款时间必须在原始备案通过日（项目备案证的落款时间）至项目完工日期之间。完工日期以项目实际完工时间为准（不能晚于备案证的完工日期）。

9. 项目完工时，设备需在现场，如存在发外维修等合理情况不在现场的，项目单位需提供完整证据链且合理的情况说明。

10. 若项目单位与交易方存在关联关系，需对关联交易情况进行说明，包括与关联方购置设备的原因、价格公允性等情况进行说明，如有原购买合同等佐证材料请一并提供。

11. 购置的二手设备，项目单位需提供一手设备购买时的情况说明（二手设备未获得省、市资金支持）。

12. 设备奖励方式原则上不予支持融资租赁阶段的设备。

13. 项目单位应按附件 14-2 填写自查表。

关于 XXX 情况说明

(参考模板)

我司《XXX 技术改造项目》主要生产产品为：XXX 产品。

公司的情况为 XXXX (描述环评、节能审查、安评及安全生产验收、施工许可等项目单位实际情况)。根据《XXXXXXXX》法律和法规的第 XX 条规定，XXXX(具体条文)。我司已于 XXXX 年 XX 月 XX 日办理 XXX 手续，详见证明材料 XXX (或我司按规定不需要办理 XXX 手续)。

项目单位 (公章)

XXXX 年 XX 月 XX 日

附件 14-2

2025 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申报自查表

项目单位：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自查内容	自查结果	证明材料名称 (按规定不需要提供的,提供项目单位情况说明)
1	是否不属于环保信用评价为“环保不良企业”、“信用中国(广东)”网站(https://credit.gd.gov.cn)失信惩戒主体名单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本单位近三年未发生重大安全、环保、质量事故,无严重失信行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	是否已按规定纳入技术改造固定资产投资统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	是否不属于淘汰类和落后产能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	是否不属于应办理节能审查而未进行节能审查、或节能审查未获通过、或未落实节能审查意见的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	是否属于按规定需要进行环评的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7	是否属于按规定需要进行安评的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8	是否属于按规定需要进行安全生产验收的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	是否属于按规定需要进行施工许可的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	项目实际建设地是否与备案、核准或审批文件保持一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	项目及申报奖励的设备投资是否未获得过省、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财政资金的支持(设备奖励方式);项目是否未获得过技术改造资金以外的省、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财政资金支持(银行贷款贴息、保险增信补贴、融资租赁补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	是否不属于已获得省、市级技术改造专项资金支持，但未按规定完工验收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3	是否有与所申报项目相关合规的用地和规划选址文件（建设项目土地使用证和规划许可证复印件；若有土地使用证或房地产权证，且没改变用地性质的，无需规划选址意见，提供土地使用证或房地产权证复印件；项目建设租赁厂房的，提供土地及厂房租赁合同等资料的复印件）如证明材料的地址与备案证地址不一致的，请提供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025年省市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行业大类表

序号	类别	行业代码前两位	行业大类	负责处室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1	类别一	10	非金属矿采选业	材料工业处	王景 83123944
2		25	石油煤炭及其它燃料加工业		
3		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4		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5		31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6		32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7	类别二	36	汽车制造业	汽车产业处	徐济光 83123825
8	类别三	13	农副食品加工业	消费品工业处	卢骁 83123871
9		14	食品制造业		
10		15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11		16	烟草制品业		
12		17	纺织业		
13		18	纺织服装服饰业		
14		19	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		
15		20	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16		21	家具制造业		
17		22	造纸和纸制品业		
18		23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19		24	文教工美和体育娱乐用品制造业		
20		28	化学纤维制造业		
21		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22	类别四	33	金属制品业	装备工业处	陈瑜、谷世超 83123897、 83123843
23		34	通用设备制造业		
24		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25		37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它运输设备制造业		
26		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27		40	仪器仪表制造业		
28		43	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		
29	类别五	39	计算机通信和其它电子设备制造业	电子信息工业处	郭楚涛、李怡 83123880
30	类别六	42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工业节能与综合利用处	李伯准 83123839
31		46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32	类别七	44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电力管理处	邹炜锋

序号	类别	行业代码前两位	行业大类	负责处室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33	类别七	45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电力管理处	83510097
34	类别八	27	医药制造业	生物医药处	乔畅 83123930

备注：

表格中“行业大类”与“申报类别”的对应关系仅供项目单位参考，如有与平时联系的业务处室不一致的，以平时联系和实际业务对口处室为准。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办公室

2024年4月12日印发
